

曠野嗎哪-2024年4月26日

跟從我來

讀經：馬太福音 9 章 1-9 節

9:1 耶穌上了船，渡過海，來到自己的城裡。

9:2 有人用褥子抬著一個癱子到耶穌跟前來。耶穌見他們的信心，就對癱子說：小子，放心吧，你的罪赦了。

9:3 有幾個文士心裡說：這個人說僭妄的話了。

9:4 耶穌知道他們的心意，就說：你們為什麼心裡懷著惡念呢？

9:5 或說：你的罪赦了；或說：你起來行走；哪一樣容易呢？

9:6 但要叫你們知道，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。就對癱子說：起來！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。

9:7 那人就起來，回家去了。

9:8 眾人看見都驚奇，就歸榮耀與神；因為他將這樣的權柄賜給人。

9:9 耶穌從那裡往前走，看見一個人名叫馬太，坐在稅關上，就對他說：你跟從我來。他就起來跟從了耶穌。

金句：約翰壹書 2 章 6 節

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，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。

今天我們思想《跟從我來》這個題目。

基督是我的主，我跟隨祂，不單是因為祂醫治了我，解決我的困難，又或是賜福我手中的工作，給了我美滿的家庭，在凡事上賜福給我。而是因為祂是永生神的兒子，祂有永生之道。

因為祂是主，祂在我身上擁有一切主權，無論貧困，無論富足，無論在花木茂盛，清水常流之處，或遇狂風暴雨，路途黑雲相阻，我都要跟隨。

耶穌說，「來，跟從我。」又說，「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。」

耶穌呼召彼得、安得烈、雅各、約翰，對他們說：「來跟從我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。」

要他們為祂得人。不是他們能，而是主能。

耶穌向彼得、安得烈、雅各、約翰和馬太發出了「在職呼召」，要他們加入祂的團隊，為祂得人，並且造就這些信主的人成為祂的門徒。

「得人」的關鍵是自己忠實跟從主，主自然會為我們成就一切。主的責任是讓我們成為「得人漁夫」，祂要做的是「帶領」，而我們要做的是「跟從」。

「背十字架」是什麼意思呢？就好像一個犯人，背著刑具預備去死。約翰福音 19 章 17 節記載，「耶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來，到了一個地方，名叫髑髏地，希伯來話叫各各他。」

耶穌要我們捨己，像祂捨下自己一樣，不照自己的意思，只照神的意思。主說，「我心裡柔和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學我的樣式。」跟隨主的人是向自我中心的舊人死去，才經歷復活。

保羅說，「凡屬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已經把肉體，連肉體的邪情私慾，同釘在十字架上了。」

與老我的爭戰，彷彿背十字架走向刑場。背十字架的人不再控制他的命運；他肩負起十字架時，就失去了主權。他只能做一件事，就是繼續邁向執行十架酷刑的地點！

陶恕牧師說，「真正的門徒乃是順服基督，學習祂的樣式，跟隨祂的腳蹤，完成祂所吩咐的事，將祂的誠命銘記在心，又實踐祂的旨意。」

神就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。真正跟從主的人，就得著生命的光，徹底擺脫黑暗。這是真正的基督信仰，將自己完全委身於耶穌基督的掌管。

邁爾博士說，「基督若不是一切的主，祂就根本不是主。」把主權交給主，對我們不是「剝奪」，而是「保障」。主知道一切，祂能把更多的給我們，祂要的是我們的心。

主說，「凡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；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得著生命。」

主看為好的，就是好。要是我們不能學會對主說「好」，生活裡不會有真正的快樂，有的只是不滿，憎恨和怨尤。

「跟隨主」意味著照主的吩咐去行，同時，照著主的榜樣，照主所行的去行。

啟示錄 14 章 4 節，約翰提到，「這些人未曾沾染婦女，他們原是童身。羔羊無論往哪裡去，他們都跟隨他。他們是從人間買來的，作初熟的果子歸與神和羔羊。」

父按著自己的旨意，用福音真道生了我們，叫我們在祂所造的萬物中，好像初熟的果子。

作為「跟隨者」，必須放棄自我的願望，不選擇自己的道路。不能有絲毫自以為是的主張，不能再照自己的私意，而要將自己完全擺上。

學會對自己和自己的要求說「不」，擺脫不受約束，自私自利的老我。順服主，讓主在我生命中行使祂的主權。

並且感到以基督為自己生命的主，跟從祂是「理所當然」的。你因為愛主，願意將自己獻上當作活祭。不再效法這個世界，而是心意更新而變化，時時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可喜悅的旨意。」

你歡然放下自己的尊嚴和理想，順從基督的旨意跟主權。想到主既然定意為我的罪捨己，在十字架上為我受死，我也應當定意跟隨祂到底。

十字架的道路要犧牲，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。彼得晚年在羅馬宣教，根據一份教會歷史文獻《佛塞克的殉道之書》記載，「和很多其他聖徒一樣，蒙福的使徒彼得被判死刑，正如有些人記載，他在羅馬被釘十字架。當人們知道尼祿藉故要殺死彼得的時候，用很多話懇求彼得離開羅馬城。由於他們強烈要求，彼得終於被說服，準備出城避風頭。而當他去到城門時，看到主基督來見他，彼得敬拜主，說，「主啊，你去哪裡？」主回答說，「我要去你應去而沒有去的地方，我來再次被釘十字架。」這樣彼得認為他的苦難得到理解，於是回到城中。初代教父耶柔米說，「彼得被倒轉過來，頭朝下，腳朝上被釘十字架。這是他自己要求的，因為他說，他不配和主以同樣一種方式被釘十字架。」

彼得勇敢為主殉道。跟從主的生命，雖經歷艱難但卻極為美好。人們最想看到的不是你，而是主耶穌。

基督徒生活的核心，就是否認自己，認同耶穌，並且是「天天」。放棄悖逆的意志，經歷主復活的大能，得著生命的光。

與基督彼此相交，透過祂的話與祂的靈，我們就得以「長大成人」，滿有祂長成的身量。

跟隨主就是「降服在主的主權之下，終身向我們裡面的老我，天然的本性，自我中心來宣戰。」

放下充滿物慾，貪愛世界的「自我」和自我中心，不要神干涉，甚至想「成為神」的野心。不再自己做主，而是由祂作主。

若無心「捨己」，就不能跟從主。路加福音 14 章 27 節，主已經說了，「凡不背著自己十字架跟從我的，也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」

基督既然為我捨了自己，我應當甘心樂意把自己獻上當作活祭，為祂而活。

基督徒是「順服基督」的人，我們既然接受了主耶穌，稱祂為主，就當遵祂而行。約翰說，「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，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。」「因為他如何，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。」

我們是這粒「麥子」所結出的許多「子粒」。主呼召我們與祂一同受苦，為祂擺上一切。

今天你若只是對經上的話「點頭稱是」，所行的卻是背道而馳，就不是主的真門徒。路加福音 6 章 45 節，耶穌說，「你們為什麼稱呼我：主阿！主阿！卻不遵我的話行呢？」

常常遵守主的道，才真是主的門徒。既然確信自己從聖靈得生，就要靠聖靈行事，而不是銷滅聖靈的感動，又藐視先知的講論，不認真看待神的話。

妨礙我們捨己跟從主的往往就是既要，又要的心思。耶穌說，「你們不能又事奉神，又事奉瑪門。」心懷二意的人不要想從主得什麼。主的兄弟雅各說，「有罪的人哪！要潔淨你們的手。心懷二意的人哪！要清潔你們的心。」

不要心懷二意，尋找「跟從主又不必捨己」的路。因為必須捨己，若不捨己，就不能跟從主到底。作主的門徒要付代價，自己要算計清楚。

「跟從我」是主向你的呼召，祂不是呼召你去跟隨你的慾望、你的意願，也不是呼召你去跟從你的同伴。祂乃是呼召你跟從祂。你願意嗎？

富有的少年官來向耶穌求問永生，耶穌看著他，就愛他，對他說，「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；你還要來跟從我。」

馬可說，「他聽見這話，臉上就變了色，憂憂愁愁的走了，因為他的產業很多。」

他不忍捨去那麼多財富。他本有機會成為另一個跟隨者，但是他拒絕了，少年官離開後，聖經就不再記載他的事。但《精彩在今天》這本靈修書的作者卻發揮想像力，說，「試想，多年後，財主成了老伯伯，孫兒爬到他的膝上問：「爺爺，在你見過的人當中，最偉大的是誰呢？」他會毫不猶豫地回答：「是耶穌！」孫兒問：「祂作了哪些偉大的事呢？」他答：「乖孫子，我從沒遇到過像祂這樣的人。我親眼看到祂替人治病，還能使人復活。」小傢伙又問：「爺爺，祂跟你說過話嗎？」他答：「有。」孫兒再問：「那麼，祂對你說了些什麼呢？」爺爺看著孫兒，深沉的說：「祂叫我跟從祂。」孫兒以迫切的眼神看著爺爺，問：「爺爺，那你有沒有跟從祂呢？」

老伯強忍著懊悔的眼淚將孫兒放下，獨自走到豪宅的花園裡，耳邊卻不斷響起孫兒的話：「爺爺，你有沒有跟從祂呢？」

今天就算你像彼得那樣，犯了錯，主還是對你說，「你跟從我吧！」

你說，「跟從主，得到了什麼？」

馬太福音 19 章 28 節，「耶穌說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這跟從我的人，到復興的時候，人子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，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」

跟從主不但得以承受世界，還要與主同坐寶座，連審判的權柄都在手中。哥林多前書 6 章 2 節，保羅說，「豈不知聖徒要審判世界嗎？」哥林多前書 6 章 3 節，保羅又說，「豈不知我們要審判天使嗎？」哥林多前書 3 章 21 節，保羅還說，「萬有全是你們的。」因為我們是屬基督的，基督又是屬神的，你明白嗎？

跟隨主耶穌好得無比，巴不得你也來跟隨。

請我們一起禱告：

「主啊，你是真光，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。你向生在世上的每一個人發出呼召。幫助我們明白跟從你的意義，像當年的門徒一樣，欣然捨下一切跟從你。主啊，跟從你的結果，不但是活出你自己，並且有分於你的一切。感謝你不但為我們擔罪，還給我們這麼大的恩典和殊榮。願你繼續向我們施恩，使我們在跟隨你的路上，不保留，不退縮，一路歡然跟從你到底。加深我們愛你，信靠你的心。禱告祈求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。」

《真光》天韻詩班

耶穌，你是世界的真光，從高天臨到地上，滿有真理恩典，住在人的中間。
耶穌，你像清晨的日光，照亮死蔭的幽暗，滿有憐憫心腸，領人到平安路上。
我們稱謝你，上帝的羔羊，你來帶給世人盼望；
我們稱謝你，上帝的羔羊，我們生命因你得著真光。

《我跟隨主》頌主新歌

1. 我願跟隨我救主，無論走何路，或在花木茂盛，清水常流之處；
既有救主引導，我願跟隨、跟隨主，一路跟隨直到頭戴冠冕處。
2. 我願跟隨我救主，無論走何路，或遇狂風暴雨，路途黑雲相阻；
有主親手領我，我總不怕、不後顧，患難我都不怕，因有主在旁。
3. 我願跟隨我救主走高山或平地，我靈常願與主親近，跟主步履，
祂必領我安然到達祂腳蹤之步，直到進入救主所應許福地。

副歌：

跟隨，跟隨，我願跟隨耶穌，無論往何地方，我願跟隨主；
跟隨，跟隨，我願跟隨耶穌，無論何處主引導，我願跟隨。

《靈修短文》

「跟從我」這是主的呼召，是簡明的，是對個人的，沒有什麼解釋，也沒有什麼妥協，也是不會誤解的。

沒有中間路線，離棄舊的一切，主的呼召正是新境界的開始。

耶穌的呼召中有赦罪的恩典，並不斥責你的罪。事實上，祂的呼召乃是恩典的明證。對那些接受呼召，跟隨救主的人，恩典更是無限無量。

耶穌親自引路。在通常的戰鬥中，司令官與前線保持安全的距離。司令官在較後方安全地區發號司令，叫部隊和士兵冒死前進。但耶穌在前面引路，祂親身歷險，以至於死，而得到勝利，我們則跟在後面享受勝利的戰果。

「跟從我」是主向你的呼召，不是呼召你去跟隨你的慾望、你的心願，也不是呼召你去跟從你的同伴。耶穌乃是呼召你跟從祂。你願意嗎？

（摘自《歌一歌》）